编写高校文科教材，指定游国恩、王起、萧涤非、季镇淮等全国知名的大专家为主编，费振刚作为年轻学生代表也在其中

“一史三皮”：费振刚在北大

□温儒敏

费振刚先生离开我们三年多了，但我还不时想起他。

2021年春费振刚先生在他的老家辽宁鞍山过世，我在微博上发了挽联，表示沉痛的哀悼：

六十年燕园教习，喜饮酒，喜交游，升平变乱历经，一史三皮成佳话

八六载人生弹指，不附势，不争功，刚正落拓做事，自有美赋留后生

费振刚先生生于1935年，1955年9月考入北京大学中文系，1960年9月留校，此后一直在北大任教，到2000年退休，刚好60年燕园“教习”。

费老师为人朴厚，略有些口吃，有什么说什么，无遮拦。他喜欢交游应酬，若有朋友的饭局，是常去的，酒量不大，爱喝，一喝就半醉，满脸通红。认识费老师的人都喜欢他的直爽。他的朋友很多。

所谓“一史三皮”，指1958年北大中文系师生（**1955级为主**）响应号召，向科学进军，实现科研“大跃进”。他们一边大炼钢铁，一边大批判，在文史楼加班加点，只用了暑假三十多天时间，突击编写了一部七十多万字的《中国文学史》。出版后因封面是红色的，观点又非常“革命”，被称为“红色文学史”。这本是极左风气下的产物，北大也不能幸免的，但从另一方面看，学生也借此得到锻炼。当初参与这部书编写的一些同学，包括费振刚、张炯、谢冕、孙玉石、孙绍振等，二十多年后都成为几个学科领域的顶尖学者。

该书后来又进行两次大修订，封面也变换两次，费振刚亲历了《中国文学史》由“红皮”到“黄皮”再到“蓝皮”的全过程。这部《中国文学史》原是北大科研“大跃进”的“代表作”，成为当时全国文教战线标志性作品。当时读大学三年级的费振刚作为编写这部文学史的骨干，还代表年级出席全国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分子大会。北大是社会风云变化的焦点，费振刚大半辈子都在北大校园里过，并不平静，这就是“升平变乱历经”了。

后人很难理解当年运动频繁的那种“变乱”。富于戏剧性的是，原来“红皮本”是后生小子向自己的老师发起批判，像游国恩、林庚、吴组缃等“学术权威”，当时都是批判的对象。尽管学生编“红色”文学史时，仍然参照了他们的老师游国恩编的《中国文学史教学大纲》，但叙史改为以阶级分析和所谓“人民文艺”为主线，增加了许多机械的内容。随后，这本文学史受到周扬、何其芳等人的善意批评，费振刚他们自己也觉得太过粗糙，要将“红皮本”修改为“黄皮本”，又不得不把游国恩等“批判对象”请出来，指导修改。1961年形势变了，中宣部和教育部决定编写高校文科教材，指定游国恩、王起、萧涤非、季镇淮等全国知名的大专家为主编，费振刚作为年轻学生代表也在其中，五人共同编写《中国文学史》。该书与“黄皮本”多少也还有些关联的，出版时封面改为蓝色，也就是“蓝皮本”文学史。这就是上个世纪60年代以来最有代表性、影响巨大的文学史教材。

费振刚与游、王、萧、季四位老先生并列主编，很多人以为费振刚也是老教授，有的在书信中还以“费老”相称。其实，费振刚当时只有二十七八岁。之后“费老”的称呼就叫开了，我们平时都叫他“费老”，而不是“费老师”。

说费振刚“不附势，不争功，刚正落拓做事”，也是人们对他的评价。他长期做中文系的行政工作，1977年至1988年任副系主任，1994年至1999年任系主任，不趋炎附势，不唯上，不搞花架子，也从不利用职权谋取私利。这与他的名字“振刚”相合。费振刚可是北大的知名人物，也为系里做出很大贡献，可是直到1992年，57岁了才评上教授。这固然有“文革”的耽误，也因他从不居功自傲，在涉及个人利益问题上不争不抢。

费振刚当系主任，是颇有些“老派”作风的，只要教学能正常运转，就不搞那么多新名堂，凡是形式主义的活动，能推就推。老师不会因为他是系主任，就另眼仰看，我从来没有听过有人称他“费主任”。在一些会上，倒是见有老师当场对费振刚的意见驳议，他也不以为忤，从善如流。记得当年老师们的工资低，生活比较困难，系里派一些老师去日本、韩国等地讲学，规定回国后要把在外讲课的收入按比例上交给系里一部分，留作系里照顾其他老师的资助。有个别教师硬是不交，费振刚也无奈，不加追索，息事宁人。但碰到原则问题，费振刚也可能会很“刚”的。

费老有一句名言，“以不变应万变”。90年代教育界开始被商业潮流裹挟，学校南墙被推倒，建起一长排商店，浮躁的空气充溢校园。许多高校和院系纷纷“升级”改名，学院改为大学，系改为学院，还开办许多赚钱的专业和培训班。费振刚老师对此表示反对，在中文系坚持不改名，不扩招，不办赚钱的培训班。

我在挽联中说的“美赋”，指费振刚与胡双宝、宗明华合作编注的《全汉赋》，是迄今为止收录最完整的汉赋校勘本，也是费振刚学术上的一大贡献；“美赋”亦指费老耿直善良的美德。我们私下里开玩笑说，费老长期“当官”，虽然不过是“生产队长”，但也算是“老革命”了，若不是过于耿直，也许他早就官运亨通，飞黄腾达。

我和费老师交往很多。1995年他担任中文系主任，把我“提拔”为副主任，分管研究生和科研工作，几乎每个星期都要碰头开会。他只抓“大事”，不管具体，完全放任我们去做，在背后给予支持就是了。那时我发起“子民学术论坛”，邀请许多校外的著名学者、作家来系里讲课，报酬极少，也就是请一顿饭。费老师的“面子”大，他出面去请专家、陪专家，从不推让。论坛一度成为北大的学术风景，还上了《人民日报》。

最难忘的是1999年7月，我接替费老担任北大中文系主任。他把我叫去静园五院他的办公室。十多平方米小屋，只有一张破旧的办公桌，上面凌乱堆放着书报文件，还有一张简陋的靠背椅子，我们只能站着说话。他交代我要好好维护中文系的传统，坚持宽松自由的学风。三句两句，没有任何官腔空话，就这样交班了。

退休之后的费老，从没有要求过系里给予任何照顾。他和师母去了广西梧州，帮助偏远山区办好师院的中文系。

后来费老更老了，就叶落归根，回到故乡鞍山，在那里终老。

“相处逾十年，深知此公热情满腔，是一难得的真诚心，一旦失去，颇感生之空幻”

漫谈鲁迅与李霁野的师生情

□陈漱渝

霁野师生于1904年4月6日，1997年5月4日去世，享年93岁。他是诗人，写过语体诗，也写过格律诗，尤喜好散文随笔，也写小说。鲁迅说霁野师的小说感觉敏锐，“有时深而细，真如数着每一片叶的叶脉”，这也道出了霁野师散文创作的特色。不过，霁野师事业的中心还是翻译，他“在国内外的译界赢得了很高的声誉”。仅在九卷本《李霁野文集》中，译著多达五卷。

霁野师的翻译成就跟鲁迅的扶持、奖掖密不可分。1925年夏秋之际，在鲁迅的倡议下，未名社正式成立之前，霁野师也正式踏上了翻译历程。从那时到去世的七十多年间，霁野师的主要译著多达18部，其中重印次数最多的是英国作家夏洛特·勃朗蒂的长篇小说《简·爱》。这个译本经鲁迅介绍，曾作为郑振铎主编的《世界文库》单行本印行。茅盾指出，霁野师的译本跟伍建光的译本各有特色：伍本有删节，故宜于一般读者；李本逐字直译，更适合于文艺青年。霁野师的其他译本也曾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，如《被侮辱与损害的》《虎皮武士》《难忘的一九一九》等，也都是我们这一代人风华正茂时喜爱的读物。但翻译给他带来的并不都是掌声和喝彩，还有迫害、痛苦和烦恼。比如他因为翻译过托洛斯基的《文学与革命》——这是十月革命之后苏俄大学曾经采用的文艺理论教材，就被北洋军阀政府的侦缉队关押了50天。抗日战争期间，他曾在颠沛流离中花四年半的时间译完了托尔斯泰的巨著《战争与和平》，但译稿却在战争中完全被毁。

未名社的正式成员除鲁迅和霁野师外，还有台静农、曹靖华和韦素园、韦丛芜兄弟，共六人。社务最初由韦素园主持，但1926年年底他大量咯血，一病不起，社务由霁野师义务主持，为此花费了他青年时期最美好的五年时光。鲁迅认为未名社是一个“实地劳作，不尚叫嚣的小团体”，成员都“愿意切切实实、点点滴滴的做下去”；虽然存在期不长，却出版了不少“相当可看的作品”“在文苑里却至今没有枯死的”。

当然，鲁迅对未名社也有所批评，如认为他们“疏懒一点”“小心有加，泼辣不足”，又向来不发展新成员，以至于社务乏人。鲁迅更不满的是未名社后期有的人“所取多于应得”。不过，鲁迅的这些批评均见于私人信函：有的是出于对同人的厚爱——爱之深，责之严；有的是出于误会；有的是明确有所指，如认为“所取多于所得”、说话“往往不可信”的是诗人韦丛芜，而不是其他人。直至临终之前，鲁迅对未名社的基本评价并未改变，对霁野师的友情也未改变。

鲁迅跟未名社之间发生的版税纠纷本属经济问题，不过后来也有学者往政治方面硬扯，其根据是鲁迅1931年11月10日致曹靖华信中的一句话：“霁野久不通信，恐怕有一年多了。”这位学者分析道：“这是很普通的一句话，但毋庸讳言，又带有较强烈的感情色彩。因这一年是白色恐怖极为严重，鲁迅处境十分艰难的一年，他盼望朋友来信的心情是相当殷切的……”这段分析给我的印象是：霁野师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跟鲁迅疏于联系，是出于对“白色恐怖”的恐惧，害怕被鲁迅株连，大难临头独自飞，使殷切盼望朋友关心的鲁迅失望、伤心。这种理解显然不符合鲁迅的本意。鲁迅写这封信的原因，是远在苏联的曹靖华想将一部短篇小说译稿交未名社出版，要跟霁野师联系，但是霁野师1930年秋已受聘至天津河北女子师范学院任英语系教授兼主任，由韦丛芜来负责未名社的社务。霁野师一年零八个月未给鲁迅写信，仅仅是对有关社务问题“不愿说，也无从说起”，跟“白色恐怖”云云是完全不搭界的。

霁野师1936年4月从英国归来，第一件事就是到上海拜访鲁迅，留下了愉快难忘的印象；万没想到半年后鲁迅遽然去世，这次竟日长谈之后师生从此天人永隔。霁野师在当年10月20日致许广平信中说：“霁从师逾十年，所蒙情惠无量，常感愧。”同日致友人孔另境信中说，他跟鲁迅“相处逾十年，深知此公热情满腔，是一难得的真诚心，一旦失去，颇感生之空幻”。为了回报鲁迅的情谊，他长期协助许广平照料鲁迅在北平的母亲和遗孀，甚至垫钱接济鲁迅之母。当时周作人月薪逾400元，但1938年1月至9月，周作人只给老母送过15元零用。周作人夫妇间月去看一次母亲，坐坐而已，他们的孩子是从不上门的，可见友情有时能胜亲情。

池塘、河边、湿地是蜻蜓的家园，所以莫怪它轻易不进城

蜻蜓款款飞

□刘江滨

住在城里几十年，好像从来没看见过蜻蜓。

夏天里，树上可见蝉影，空中可闻布谷声，偶尔也可听到窗外的小河传来蛙鸣，唯独难觅蜻蜓的身影。难道说有一道隐形的城墙阻隔了蜻蜓的翅膀？回想蜻蜓的模样，还得从农村儿时记忆中寻找。

我们那儿管蜻蜓叫作蚂螂。与这个名字相近的有螳螂，也叫刀螂，不过就颜值来说，它比蜻蜓差远了。在我眼里，长得好看的昆虫有蝉、蝴蝶和蜻蜓。金黄的小蜜蜂只能说是可爱，说不上好看。

常见的蜻蜓叫黄蜓，通体黄色，身子修长，腰挺尾直，翼薄如纱，背负两对翅膀仿若天使，飞起来不紧不慢，娴雅从容，落在枝头，又袅娜窈窕，安然文静。它没有蝴蝶那样的招摇，也没有蝉那般的聒噪。《本草纲目》说它：“蛉虹，言其状伶仃也，或云其尾如钉也，或云其尾好高而挺，故曰蜻、曰蜓。”照李时珍这么一说，蜻蜓还真有些妖妖娆娆、亭亭玉立的意思了。

可惜，小孩子只觉得蜻蜓好看，却不懂得“怜香惜玉”，经常干些伤害蜻蜓的事儿。

一般天色将近黄昏之时，院子里蜻蜓会成群结队而来，尤其是阴天雨前气压低，蜻蜓漫天飞舞，密密麻麻，触手可及。但想空手逮住一只也是徒劳，此时，我抄起竹编的大扫帚去扑，每次都能扑住一两只，蜻蜓卡在扫帚的缝隙，轻而易举就捉在手中。那时只觉得蜻蜓笨，却不知是因为雨前空气湿度大，蜻蜓翅膀沾了水汽，故而不再那么轻盈。

把捉住的蜻蜓放进一只瓶子里，干啥？喂鸡。鸡是吃虫子的，它最喜欢吃的是“喇叭虫”（金龟子）。春天里，我们跑到村外，对着树干一阵猛踹，“哗”地落下一层黑色小虫子，它们是鸡们的美食。蜻蜓比金龟子个头大得多，朝鸡前一扔，鸡晃着身子跑过来，一啄一啄，把蜻蜓啄断分裂，一扬一扬脖，蜻蜓就进鸡肚子里了。有时我还拣个大的蜻蜓，尾部拴上线放到屋里，任它飞来飞去。一是好玩，再是想让蜻蜓捉蚊子吃。

蜻蜓是眼睛最多的昆虫，一脑袋几乎全是眼，大眼里有小眼。可是，在我看来，蜻蜓眼睛虽多，心眼却不多，远不如知了机警。一只蝉在树上高歌，只要有人走近，它就立马噤口停歇，如果你有捕捉的企图，它会“知啦”一声快速飞去。但是，一只蜻蜓落在树枝上，你悄悄走过去，它竟然懵懂不觉，多数情况下，一掌下去就能捂住。莫非蜻蜓也属于“傻白甜”一类？捉蝉，得用马尾套，面筋粘，甚至弓箭射，千方百计，费尽心机，而捉蜻蜓，一把扫帚一只手就够了，反而感觉索然。

蝉蜕，是小时候经常见到的事情，而蜻蜓的蜕变过程我一生只见过一次。那是1973年夏末，下了七天七夜的雨，沟满壕平，处处是水塘。蜻蜓那年格外多，除了黄蜓，还出现了各色各样的不常见的品种，黑的绿的蓝的花的，五彩斑斓，真是大开眼界。蜻蜓在水上飞舞，不时在水中一点，荡起一层细微的波纹。杜甫有诗云“穿花蛺蝶深深见，点水蜻蜓款款飞”，描绘出一幅美丽的图景，“蜻蜓点水”一词由此而出，比喻做事浮皮潦草。其实，蜻蜓这个动作事关重大，雌蜻蜓尾部点水，是在产卵呢，是在撒播生命。

蜻蜓的幼虫名水蚤，游在水里，灰不溜秋，形貌丑陋。一日傍晚，我跑到村外沿着小路闲逛，两边皆为水塘，水已消退了不少，路旁杂乱地生长着一些灌木、荆棵、矮树。我突然发现，一棵小树的树枝上有一只水蚤正在蜕皮，大半只蜻蜓已经从壳里出来，弓着身子，翅膀卷卷的。我惊呆了，从未想到蜻蜓竟然是水蚤变的！我站那一动不动，直到一只美丽的蜻蜓完成新生，抖动翅膀款款飞去。

蜻蜓是一只美丽的小昆虫，自古至今都深受人们喜爱，更在文人的诗行里翩翩飞舞。刘禹锡有诗《和乐天春词》：“新妆宜面下朱楼，深锁春光一院愁。行到中庭数花朵，蜻蜓飞上玉搔头。”这只蜻蜓糊涂又可爱，它把美人的玉簪当成花，落在上面。不过，花、美人、蜻蜓倒是组成一个绝配的美图。而杨万里的《小池》更是为人熟知：“泉眼无声惜细流，树阴照水爱晴柔。小荷才露尖尖角，早有蜻蜓立上头。”这只蜻蜓调皮又有趣，是给崭露头角的小荷助阵站台啊。凡此种种，出现在文人笔下的蜻蜓，莫不是美的符号和精灵。

池塘、河边、湿地是蜻蜓的家园，所以莫怪它轻易不进城。好吧，那我们就和蜻蜓来一次美丽的约会，到乡间去，寻觅它的芳踪。

薪火相传——图书馆的午后（油画）

□杨启能

刚舂好微微炒过的米粒，不须加水蒸煮，就可直接上桌，新鲜金黄的米粒，请客人抓一把品尝，仪式感十足

穿山越岭尝新米

□许泽红

走出西昌的机场，天已黑。为了体验第二天的普雄“彝族尝新米节”，我们连夜驾车赶往越西县城。沿环山高速，从大凉山到小相领山，经喜德、冕宁二县。这夜，没有月光，只有微茫闪烁的星子。

夜已深，整座山都在入睡，路上一个行人也没有，倒是在某个转弯处，车灯照射下，两团黑影闯入视线，吓人一跳，定睛细看，是身型不一两只长着大犄角，卧在路边休息的黑羊。同行的伙伴介绍，这就是大凉山独有的凉山黑绵羊，它们通体黑毛，尾部毛发卷长，如披着裙帘一般。这都是有主的牲畜，我们深夜还能遇到它们，大概是出来遛弯，天黑迷路找不着家了，暂时露宿街头。

山路难走，夜行更甚，百来公里的路程，走了三个小时。到达越西县，这里已然入秋，昼夜温差大，空气不干不燥，温度宜人，一夜好眠。

次日，我们前往普雄镇且拖村。普雄是一个位于四川大凉山深处的小镇，以其独特的彝族文化和美丽的自然风光而闻名。这里有一座建于1970年的普雄火车站，在上世纪90年代，普雄火车站作为成昆铁路上的重要枢纽，普雄因此曾有“小香港”的美名。如今的普雄火车站，只剩一个低调的小进站口，没有了昔日喧哗。

驱车前往且拖村，车行进在绿水青山间，入眼远山如黛，近处是片片相连的经济作物，路两边盛开着颜色纷繁的大波斯菊。目之所及，街景村道洁净无比，无一处脏乱。

到达目的地，眼前是一条红黄蓝三色铺就的大道。两边金黄的稻田一望无际。这里便是四川省非遗“彝族尝新米节”体验基地了。

稻田中央有一座大型圆形木廊亭，可容纳二三百人，边上是一圈供人休息乘凉的廊亭，中间的露天大平台，此刻站满了穿着彝族服饰的妇女姐妹们，她们五官深邃，身形矫健，穿着清一色黑、青、蓝深色上衣，深色及地百褶裙，褂子上绣着色彩鲜艳的花边纹样；头上戴着缠头帕，两边挂着多串珊瑚珠链，坠着由银和玉贝制作的挂坠，脖子上戴着或金或银的领牌。

廊亭的四个入口分布着稻田小径，小径两边遍布各色红的、粉的、白的大波斯菊。身着节日盛装手撑黄伞的彝族妇女一字排开，婀娜走来，画面美丽而纯净。音乐响起，四条黄色雨伞组成的长龙依次走上平台，一圈套着一圈，手上的黄伞好似那金黄的稻田泛起阵阵涟漪。乐声逐渐激昂，收起伞，她们热情地邀请游客们一起手拉手加入舞池，一圈又一圈，随着五彩缤纷的裙摆飞扬，欢声笑语犹如涌动的浪潮。蓝天和白云、金黄的稻田、彩色的花径，丰收的幸福喜悦感染着在场的每一个人。

欢迎仪式声渐歇，游客们一个个背起小竹篓，在彝族姐妹们的带领下，下田抽新穗。阳光正好穿透云层，洒在稻田上，稻穗随风轻轻摇曳，沙沙作响，空气中弥漫着稻谷的香气。抽下来的新穗填满背篓后，被带到村民家里，村民遵循彝族尝新米仪式古老的传承，三五成群，各司其职。女的用菜刀轻轻把稻穗的谷粒刮下收好，男的拿出铁皮柴火炉，架上大锅，开始炒稻穗。待谷粒上的水分炒干后，放到院子里的老石臼里舂新米，簸新米，如此反复多次，舂去谷壳，炒制出微黄泛着鲜气的新米。

烹牛宰羊杀猪，烹饪方式简单朴素，用清水煮好的猪肉一盆盆一坨坨，摆满餐桌。彝族的主食有洋芋、荞麦和稻米等，而刚舂好微微炒过的米粒，不须加水蒸煮，就可直接上桌，新鲜金黄的米粒，请客人抓一把品尝，仪式感十足。

在享用新米饭之前，会先进行祭祀活动，祭祀祖先和天神，然后喂狗和牛，以示对这些动物的感激。然后，邀请亲朋好友唱歌跳舞，共庆丰收的喜悦。金秋丰收季节，瓜果稻米飘香，何不到普雄一尝新米？

问她还要吗？她总是“毫不客气”地说：“more（还要）。”

草莓红了

□顾泽元[澳大利亚]

今天早上走进园里，一眼就看见花盆里又有几颗草莓红了，沿着盆沿垂了下来，在绿叶的陪衬下显得格外显眼，不觉心头一喜。

两个多月前，一位朋友送给我一盆草莓，他告诉我说，这盆草莓是他自己在去年培育的。他仅用一盆草莓就培育成几十盆，分送给很多朋友。

朋友送给我的那盆草莓，当时带有几颗果子，外表呈淡淡的粉色，还有一些小黄花。由于气温暖和，水分充足，没有几天工夫，草莓就长得又红又大，鲜艳夺目，惹人喜爱。

这时正巧女儿带着外孙女欣雨回家来。

小欣雨已有二十个月了，长得胖乎乎的，能独自走路，还不太会说话，只能蹦出几个英文或中文的单词，但简单的话她似乎也能听懂。每次来家里，我们就陪着她采摘喜欢吃的橘子和橙子，她总是静静地站在旁边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们采摘。问她还要吗？她总是“毫不客气”地说：“more（还要）。”这次来后又陪着外孙女去园里，她看到红红的草莓后兴奋地对我说：“strawberry（草莓）。”草莓是她最喜欢的水果，可说是情有独钟。我先摘了一只草莓放在她手里，问她：“还要吗？”她说：“one more（还要）。”我又摘了一只放在她的手里，对她说：“叫妈妈去洗干净。”于是她高高兴兴地回到房里，等到把草莓吃完后，又伸出小手拉着我去摘草莓。

这盆草莓在我家种了一个月后，长出一条细细长长的茎，又称“走茎”或“匍匐茎”，在茎上会长出“气生根”，气生根上有几片叶子，从盆沿垂落下来。朋友告诉我说：“用一只装了土的花盆去接住气生根，并堆一些泥土，它就会长出根须。过了一段时间后，再把“脐带”剪掉，就这样可培育出一盆草莓。”——采用这种方法，我已经培育了十来盆。

多年的养花种菜经验告诉我，土地是人们最诚实可信的朋友，你辛勤付出，它必赋予你丰硕的成果。经过精心照料，明年春天就会迎来草莓的丰收季节。小欣雨看到后一定会喜笑颜开。